

**慈文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慈文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17 年 4 月 26 日在北京市朝阳区崔各庄南皋路 129 号塑三文化创意产业园 B6 四楼会议室举行。本次会议通知已于 2017 年 4 月 14 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 3 名。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潘岚女士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审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4月28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2016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监事会经审核后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16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4月28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下同)上的公告，《2016年年度报告摘要》的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4月28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及《证券时报》上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3、审议通过《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根据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众华会计师事务所”）所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2016年实现营业收入182,618.96万元，同比增长113.34%；实现利润总额39,139.92万元，同比增长45.22%；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9,010.92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45.63%。

报告期末，公司财务状况良好，总资产为395,915.09万元，较期初增加36.7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134,514.93万元，较期初增加26.66%。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4、审议通过《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16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90,109,214.02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2,039,016.04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203,901.60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38,488,900.32元，扣除2016年度利润分配0元，截至2016年12月31日，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40,324,014.76元；合并报表可供分配利润为786,483,788.42（合并）。

公司本年度拟进行利润分配，以截至2016年12月31日总股本314,51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93元（含税），共计29,249,430.0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年度；本次分配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预案后若股本发生变化的，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监事会经审核后认为：上述利润分配预案的拟定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本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切合公司实际，有利于公司的长期、可持续发展，未损害股东利益，监事会对此分配方案无异议。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5、审议通过《2016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监事会经审核后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得到有效执行。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4月28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6、审议通过《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4月28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7、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17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监事会经审核后认为：众华会计师事务所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在合作过程中能按时完成相关审计工作和出具专业报告且报告内容客观、公正。同意公司续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负责公司2017年度审计工作，同时支付其2016年度报告审计费用。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8、审议通过《<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监事会经审核后认为：公司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详见2017年4月28日披露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

###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慈文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7年4月28日